

证券代码：600976

证券简称：健民集团

公告编号：2020-55

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与其一致行动人之间持股比例调整 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立集团）一致行动人华安未来资产-宁波银行-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1,563,764 股通过大宗交易转让给华立集团全资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华立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占公司总股本的 1.02%。

-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华立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数量及比例未发生变化。

2020 年 12 月 1 日，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间接控股股东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立集团）通知，华立集团一致行动人华安未来资产-宁波银行-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安未来资产）将其持有的 1,563,764 股通过大宗交易转让给华立集团全资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华立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立医药），转让价格为 24.19 元/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2%。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1、本次权益变动股份的来源

2015 年 7 月 15 日-2015 年 9 月 15 日，华立集团一致行动人华安未来资产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 4,631,664 股，增持股份占公司总

股本的 3.02%。2020 年 9 月 1 日华安未来资产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方式将 3,067,900 股转让给华立医药，转让完成后华安未来资产持有公司股份 1,563,764 股。

2、华安未来资产权益变动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华安未来资产持有公司股份 1,563,76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2%；本次权益变动后，华安未来资产不再持有公司股份。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姓名	华安未来资产—宁波银行—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变动时间	2020 年 12 月 1 日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	减持比例
	大宗交易	2020 年 12 月 1 日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563,764 股	1.02%
	合计	-	-	1,563,764 股	1.02%

备注：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3、华立医药权益变动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华立医药持有公司股份 36,920,30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4.07%；本次权益变动后，华立医药持有公司股份 38,484,07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5.09%。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姓名	华立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大道 181 号			
	权益变动时间	2020 年 12 月 1 日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增持股数	增持比例
	大宗交易	2020 年 12 月 1 日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563,764 股	1.02%
	合计	-	-	1,563,764 股	1.02%

备注：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华立医药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华立医药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 45,112,61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41%，持股数量及比例未发生变化。

股东名称/姓名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华立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无限售流通股	36920309	24.07%	38484073	25.09%
华安未来资产—宁波银行—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限售流通股	1563764	1.02%	0	0%
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限售流通股	6628541	4.32%	6628541	4.32%
华立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	合计持有股份	45112614	29.41%	45112614	29.4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5112614	29.41%	45112614	29.41%

备注：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三、其他事项说明

1. 变动原因及未来安排

本次持股比例调整事宜已在 2020 年 7 月 7 日、2020 年 7 月 11 日《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中进行披露，具体如下：

“为便于控股股东对上市公司股权管理，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华安未来资产—宁波银行—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在未来 3 个月内将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向控股股东华立医药集团有限公司转让不超过 2% 股权（含 2%），未来 6 个月内将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向控股股东华立医药集团有限公司转让其剩余的全部股份，两次转让合计 4,631,664 股，占健民集团股份 3.02%。交易完成后，华安未来资产—宁波银行—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不再持有健民集团股权，华立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数变更为 38,484,073 股，占公司总股本 25.09%。上述交易与本次股份回购不存在利益冲突，不会影响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总数量，届时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上述股份调整事宜的实施情况：2020年9月1日华安未来资产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方式将3,067,900股转让给华立医药，转让完成后华安未来资产持有公司股份1,563,764股，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与其一致行动人之间持股比例调整的公告》。2020年12月1日华安未来资产将其剩余的1,563,764股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方式转让给华立医药，转让完成后，华安未来资产不再持有公司股份。

2、本次持股比例调整事宜，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3、本次持股比例调整事宜不触及要约收购，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总数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收购报告书、要约收购报告书等后续工作。

特此公告。

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一日